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03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资源优势，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产生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霞晖先生、袁红女士、曾邱女士、谭军先生、兰盈杰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我们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后，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确认，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所涉及的事项属于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合理的交易行为，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依法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定价方式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定价方式公平公允，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全称)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	0	0	新增
	深圳市九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万	0	0	新增
	小计	7000 万	0	0	新增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绵阳市科创园区九洲大道 259 号
法定代表人	夏明
注册资本	102,280.6646 万元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接收设备及器材制造，通信传输设备制造，卫星电视接收系统、整机装饰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和安装，软件业，文娱用品、文化办公机械、电工器件、家用电器、影视设备、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录音录像带、灯光器材销售、维修，安装和咨询服务，木制品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成立日期	1991 年 11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199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9 号
主要股东名称	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5,292,510,488.50	5,025,126,011.91
净资产	2,892,779,591.71	2,804,171,084.21
主营业务收入	2,508,734,625.30	3,299,940,240.89
净利润	126,562,094.11	101,044,112.83

2、深圳市九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九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同观路十九号路 10 号九洲工业园厂房 1 栋 101 一至二层
法定代表人	李洪
注册资本	34,152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显示屏工程及安装；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照明应用产品的设计；节能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房地产经纪；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LED 显示屏、SMD 器件、LED 发光二极管、单灯、点阵/数码、LED 灯饰、镇流器、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0 年 02 年 08 年
经营期限	2010-02-08 至 2030-02-08
主要股东名称	深圳市九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注：深圳市九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九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集团”、“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深圳市九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146,509,178.52	171,958,714.03
净资产	61,434,132.01	60,388,748.70
主营业务收入	85,889,120.83	108,479,520.08
净利润	1,045,383.31	-19,756,038.72

(二)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方均为公司控股股东九洲集团控制下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履约情况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其经营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PCB
深圳市九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PCB

(2)定价政策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按照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确定，定价方式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资源优势，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交易定价正常、合理，建立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并严格遵循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的执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0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公司监事长梁建华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

4、监事长梁健华先生主持了本次监事会，董事会秘书林海先生列席了会议。

5、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与会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审议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与会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性质品种，有利于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04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为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及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可控制投资风险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规避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投资范围

金融衍生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期权、掉期和期货等产品。

(三)拟投入资金及期间

在 2022 年内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金融衍生品投资的资本金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

(四)资金来源

本次金融衍生品交易事项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且通过公司的资金管理核算，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五)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情况

公司前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

(六)决策程序

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本额度在 2022 年度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投资原则

1、全部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且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2、金融衍生品投资必须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

3、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

4、公司财务部配备专人进行跟踪，并定期汇报。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主要结算币种为美元，外汇资金收付、外币资产、外币负债面临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造成较大影响。另外，铜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原材料价格涨幅较大。公司进行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是为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风险敞口，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及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一步探索保护正常经营利润的模式，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关收益，同时，也有可能面临亏损的风险。公司将遵循“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资金安全”的原则，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时，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

2、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金融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金融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3、法律风险：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因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二)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董事会审批额度内的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具体实施事宜。公司配备专人进行跟踪金融衍生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2)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严格执行岗位职责和人员分离原则，交易人员与会计人员不得相互兼任；加强对公司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4、公司已制定《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并将加强市场分析和品种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规范运作。

5、公司将依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金融衍生品交易相关损益情况。

四、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会计政策和核算原则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及相关材料，并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金融衍生品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规避因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形成的风险。

2、公司已制定《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较为健全的业务流程、审批权限、监督机制及风险控制措施。

3、公司拟开展最高额度相当于 10 亿人民币的金融衍生品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审议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05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性质品种。

● 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且在 2022 年内有效。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投资范围

为保证资金安全，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性质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得投资风险投资类业务，且所投资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拟投入资金及期间

在 2022 年内，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本金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预计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

(四)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且通过公司的资金管理核算，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五)决策程序及实施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额度在 2022 年度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投资原则

1、全部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且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2、现金管理必须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

3、选择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保本性质品种；

4、公司财务部配备专人进行跟踪，并定期汇报。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保本性质品种，可以有效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是保本型、低风险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 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性质的投资品种，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董事会审批额度内的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公司配备专人进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2)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严格执行岗位职责和人员分离原则，交易人员与会计人员不得相互兼任；加强对公司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4、公司已制定《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并将加强市场分析和品种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规范运作。

5、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相关信息以及相应损益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相关材料，并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产回报率。

2、公司已制定《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较为健全的业务流程、审批权限、监督机制及风险控制措施。

3、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 10 亿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有关制度和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性质品种，有利于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收益凭证	5000	5000	29.15	0
合计		5000	5000	29.15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6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2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2 月 1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2 月 16 日

至 2022 年 2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请见 2022 年 1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2)等公告及附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3、议案 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28	依顿电子	2022/2/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2 年 2 月 10 日—11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7:30

2、登记地点：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528445

电　话：0760-22813684

邮　箱：ellington@ellingtonpcb.com

联 系 人：林 海　郭燕婷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4	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2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00 万元到 43,000 万元。

公司预计 2021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7,000 万元到 42,00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954.6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9,421.06 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2021 年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市场快速增长，公司下游客户对正极材料需求旺盛，在现有产能稳定释放的基础上，公司义龙二期项目的新增产能逐步释放，年度产品销量同比增长约 2.8 倍。

(二)公司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取得积极效果，产品结构逐步优化，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公司 2021 年高镍三元材料销量及实现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 2020 年大幅上升。

(三)公司 2021 年产能利用率、产销量均较 2020 年显著提升，规模效应释放带动生产制造环节的降本增效，同时公司加强部分重点原材料采购布局，有效控制上游原材料成本，改善盈利能力。

(四)上年比较基数较小：公司 2020 年产品结构仍以服务国内市场的中镍 5 系三元材料为主，当年 6 系低钴 / 无钴产品尚处于市场导入阶段、高镍 8 系三元材料处于小批量供货阶段，受国内新冠疫情爆发带来中镍 5 系三元材料订单执行推迟影响，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下滑较快，同时因生产停工损失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0 年净利润出现亏损。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2-003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且该事项经公司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送达的《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原委派骆竞女士、赵晨昱先生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签字会计师，现因骆竞女士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结合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制度，现决定骆竞女士不再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签字会计师，委派吕从平先生、赵晨昱先生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签字会计师。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

吕从平先生从业经历：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002075)、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09)、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000936)、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3212)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三、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及诚信情况

吕从平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360　　证券简称：德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2-